

了望西藏

东海红龙“强娶”雪域白兔

——中国共产党统治下的西藏



十一、十年“文革”，浩劫雪域

1966年，西藏各地相继被卷入“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受到“文革”冲击的首先是被划入四川、云南、甘肃和青海省的西藏东部地区，然后是“西藏自治区”。1959年后还剩下的少数剩寺院也在“文革”初期全部被毁。最终，在西藏的6000多座寺院中，除了8座寺院的一部分庙宇、经堂和佛塔被保留下来，其它所有的寺院，包括西藏最大的寺院之一噶丹寺，均被捣毁成废墟。

1966年5月底，“西藏自治区”党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在拉萨成立“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随后，“自治区”内的各地区、各单位陆续成立“文革领导小组”。6月15日至7月5日召开的中共“西藏自治区”党委扩大会议上，做出全区开展“文化大革命”的决定。至1967年，中共加大了毁坏西藏的文物古籍和宗教信仰的力度，6月25日，三十万册第一批藏汉文对照的《毛主席语录》在西藏发行。

从1966年到1976年的“文革”10年期间，西藏除了经历中国本土所发生的所有残酷的政治运动和贫穷的经济生活外，还经历了镇压“叛匪”和“分裂分子”等一系列赤裸裸的民族镇压事件。为了支援“祖国建设”，西藏的自然资源被掠夺，珍惜动物被猎杀。西藏三区绝大多数学校中，藏文课先后被取消。

在“文革”期间的西藏，当两派武斗，发生杀人事件时，根据杀人的和被杀人的民族成分和共产党的关系的不同，性质相同的事件会定性为不同。

1968年6月7日，中共解放军拉萨警备区部队攻入被“革命造反总部”占居的大昭寺，向对方开枪，打死12人，打伤多人。“6·7大昭寺